

新村综合整治工程、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路灯采购及安装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为新村综合整治工程、小平故里路修缮提升工程路灯采购及安装，招标人为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招标人自筹，出资比例 100%。

1.2 本招标项目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广安市广安区协兴镇。

2.2 工作内容：依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和招标清单为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图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所示所涉及的所有路灯设备材料供应、安装及调试工程等。施工范围内的所涉及工程资料、施工方案及相关检测检验资料，确保取得相关验收合格证、检测报告并交付使用。

2.3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招标人的要求为准。

2.4 招标范围：本工程的所有路灯设备材料供应、安装及调试工程等。

2.5 标段划分：/。

2.6 工程总造价约：7573420 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四川省省外企业均须持有《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从事建筑活动备案证》或《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2020 年以来至少完成 1 个或以上的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 300 万元的路灯采购及安装项目），派驻项目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各一名，并在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对上述标段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4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00 时（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在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安市广安区玉兔路 160 号 301 号)持下列证明、证书购买招标文件：营业执照副本、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 元，售后不退。

4.3 招标人不提供 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0月25日15时00分，地点为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广安市广安区玉兔路160号301号）。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四川建设网、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兰先生

电话：13982616007

招标代理机构：广安旅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黎先生

电话：15700330631

2023年10月